

北京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解除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股东股权解除质押情况

北京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1 日接到股东王小兰的通知，王小兰于 2016 年 3 月 22 日质押给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的 4,000,000 股有限售条件股份已经全部解除质押，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解除证券质押登记的相关手续，质押登记解除日为 2017 年 12 月 21 日。

二、 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北京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21 日